

证券代码：002483

证券简称：润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5

##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4月4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9年4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汤敏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96,050.31万元，较2017年度上升6.38%；营业利润4,294.35万元，较2017年度下降70.48%；利润总额12,864.70万元，较2017年度下降26.1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47.73万元，较2017年度下降23.03%。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五、审议通过《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有效地贯彻执行，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六、审议通过《2018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18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与卡哥特科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关于预计公司与卡哥特科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八、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公司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公司对其提供担保及子公司对母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各公司业务发展，增强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且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九、审议通过《关于为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同时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山将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公司对其向银行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贷款等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有利于各公司业务发展，增强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且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同意公司为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关于为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向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向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次财务资助利率是双方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市场价格确定的，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资金状况，保障公司的资金安全。我们同意公司对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总额累计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关于向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新增不超过人民币 53 亿元综合授信。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于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理财产品币种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美元、欧元等币种）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关于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是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3 月发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 2017 年 5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而进行相应的会计政策变更。同意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准则并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16 日